

# 德州学院

## 德州学院职业技能培训收费标准公示

根据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同意德州学院开展学生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的函》（德人社鉴〔2024〕146号），我校已全面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为满足考生需要，提高认定通过率，现面向有需求的考生拟启动职业技能培训相关工作。依据《关于印发山东省高等学校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管理办法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1〕1125号）文件精神，按照成本补偿和非营利原则制定第一批20个职业工种的培训收费标准，现予以公示，并接受监督。

### 德州学院职业技能培训收费标准

序号	职业工种	校内培训费定价	社会培训费定价	承训教学单位
1	秘书	680		马克思主义学院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2	职业指导师	480		教师教育学院
3	婴幼儿发展引导员	600		教师教育学院
4	全媒体运营师	1600		文学与历史文化学院 外国语学院
5	商业摄影师	1600		文学与历史文化学院
6	电子商务师	480		商学院
7	风险管理师	480		商学院
8	制图员	480		生态与资源环境学院

序号	职业工种	校内培训 费定价	社会培训 费定价	承训教学单位
9	环境监测员	600		生态与资源环境学院
10	插花花艺师	600		生态与资源环境学院
11	农产品食品检验员	480		生命科学学院
12	糕点面包烘焙师	480		生命科学学院
13	啤酒酿造工	480		生命科学学院
14	人工智能训练师	4800	9600	计算机与信息学院
15	无人机驾驶员	7600		能源与机械学院
16	电工	480		能源与机械学院
17	服装制版师	480		纺织服装学院
18	纺织面料设计师	480		纺织服装学院
19	公共营养师	480		别尔哥罗德食品科学学院 健康医学院
20	健康管理师	480		健康医学院

此收费标准公示期限为3个工作日，自公示之日算起。对上述收费标准如有异议，请向德州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评价办公室反映。

联系电话：0534-8985285

联系人：王老师

德州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委员会

2025年4月2日